

洱源县财政局 文件

洱源县扶贫办公室

洱财农〔2019〕20号

洱源县财政局洱源县扶贫办公室 关于下达洱源县 2019 年脱贫攻坚国有贫困林场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资金的通知

洱源县林业局：

你们上报的《洱源县 2019 年脱贫攻坚国有贫困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实施方案》，已经通过县扶贫项目审核委员会审核，并经县人民政府批复同意。根据《洱源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洱源县 2019 年脱贫攻坚国有贫困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批复》（洱涉农复（2019）6 号），经研究决定，现将 2019 年第一批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57 万元下达给你们，专项用于国有贫困林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补助资金。列 2019 年“2130599-其他扶贫支出”预算支出科目，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3-

机关资本性支出”相关科目。

请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实施项目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该项目必须实行“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”，请你单位尽快报送《绩效目标申报表》，根据项目实施进度报送“扶贫项目资金全过程绩效管理”报表，项目完成后将项目绩效报告报送洱源县财政局和洱源县扶贫办公室。

附表： 绩效目标申报表（参考模板）



2019年3月12日

抄送： 预算股、国库股、监督检查股。

洱源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19年3月12日印发
